

臺北市萬華區東園國小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新冠肺炎) 停課、補課及居家線上學習實施計畫 (2022. 4. 21版)

壹、目的

為維護學生就學權益，東園國小(以下簡稱本校)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協助學校師生安排停課及補課作業，並於停課期間，使用臺北酷課雲或其他網路教學資源進行線上課業教學及成績評量等事項，特訂定本計畫。

貳、依據

- 一、教育部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國民中小學及教保服務機構停課與課業學習及成績評量實施原則。
- 二、臺北市教育局校園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停課標準及教育局指示。

參、停課標準

- 一、1班有1位師生被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列為確定病例，該班停課。
- 二、選修或跑班之課程，有 1 位師生被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列為確定病例，該師生所修/授課程均停課。
- 三、某班級有確診病例時，由地方衛生單位或疾病管制署人員進行疫情調查後，被開立「居家隔離通知書」之師生停課。
- 四、全校停課標準：依據臺北市教育局校園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停課標準及教育局指示辦理。
- 五、前述之停課情形，仍應視實際疫調情形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布之指示做適當調整。

肆、適用對象

發生停課之個別學生或班級停課之學生。

伍、實施期間

自110學年度第2學期起。

陸、實施方式

一、個別學生停課(含滯留陸港澳學生)

- (一) 確實掌握關心停課學生或學生滯留陸港澳原因，建立聯繫管道，適時提供相關個別協助。
- (二) 個別學生因「法定傳染病」需自主隔離經准假者，學校應評估停課學生個別需求健康情形，於請假期間配合任課教師進行混成教學或自主學習，包含使用臺北酷課雲就其未上課之科目章節給予課業輔導，提供即時課程錄影或影片，派送課前預習課後複習材料及作業(學習單)。
- (三) 個別學生使用混成教學或線上補課平臺由授課教師與學生自行約定，但優先採用具學習歷程紀錄之平臺。
- (四) 評量原則
 1. 未參加定期評量者，得補行評量，其成績以實際分數計算為原則，其評量時間、方式由學校訂定之。

2. 平時評量(如作業、報告、學習單、作品等)依授課教師教學需求自訂之。

二、部分班級或全校停課

- (一) 透過教師確實掌握關心停課學生，進行相關疫調，建立班級聯繫管道，更新家庭緊急聯絡電話，適時提供相關協助。
- (二) 停課不停學原則
 1. 停課學生依本校停課不停學線上教學相關注意事項辦理。
 2. 載具及網路需求
 - (1) 均以學生自備為原則。
 - (2) 倘經濟弱勢學生所需載具可向學校借用，並於復課後繳回，相關借用規定依本校教育用行動載具管理規範辦理。另經濟弱勢學生網路申請及使用方式由教育局另訂之。
- (三) 任課教師
 1. 教師得參加本市數位學習教育中心提供之教師教育訓練。
 2. 班級課程由任課教師按課表線上授課提供即時課程或錄影，請學生在線上參加同步直播課堂，並輔以指定觀看線上教學影片章節，派送課前預習課後複習材料。
 3. 行政人員可運用臺北酷課雲平臺即時了解教師授課教學狀況及學生上課情形，並應提供家長課程單元表。
- (四) 評量原則：
 1. 實體補課(若因各種因素無法實施遠距/同步教學，復課後實施實體補課)
 - (1) 停課期間若遇定期評量，該次定期評量時間順延或取消，交由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決議之；定期評量範圍並得視實際授課進度進行調整。
 - (2) 部分班級停課，學生無法參加定期評量者，考量公平性，需另行依命題審題規定進行試題製作。
 2. 線上補課(遠距/同步學習)
 - (1) 停課期間若適值定期評量時間及教師成績繳交日期，均予順延。
 - (2) 教師派送教材及評量以線上為原則，並定期於線上給予反饋，批改作業獲回應學生問題，查看學生學習情形。

柒、教師補課費用

因混成式線上教學、合作教學、補課所衍生之代課費、加班費、職務代理、補休假等問題，由教育局另函通知。

捌、線上補課遠距補充注意事項

- 一、酷課 On0 平台採用 Zoom 直播教室，一堂為 40 分鐘，每間教室同時可提供 100 名學生登入課堂同步線上補課，線上開課課堂數不限。
- 二、如採用酷課 On0 平台 Adobe Connect 教室，一堂時間不限，每間教室亦可同時提供 100 名學生登入課堂同步線上課程，且可進行課程同步錄影，惟僅提供 50 間課堂，以優先登入之教師優先使用。

玖、本計畫參照教育局計畫範本擬訂，以保障學生學習權益為優先。

拾、本計畫經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